

关于防范知识产权侵权的通知

签发人:白礼西

各公司、厂:

知识产权作为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战略资源，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性日益凸现。知识产权受法律保护，侵犯他人专利、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依照相关法律规定须承担停止侵权、没收违法所得、赔偿知识产权人损失等法律责任，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还会被追究刑事责任。因此，为了企业的长远发展，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行为的发生，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开展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等网络平台、产品包装、宣传册中所使用的文字、图形、视听作品、艺术作品等合法来源的自查，及时删除或修改侵权作品。

二、充分尊重他人知识产权，为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行为的发生，不得在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等网络平台、产品包装、宣传册中商业用途的产品或宣传中使用以下内容：

1、未经著作权人许可的著作权作品（包括文字作品、美术作品、摄影作品、音乐、戏剧、曲艺、舞蹈、杂技艺术作品、视听作品、建筑作品、说明事物原理或者结构的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

2、网络上随意下载或其他方式获取的他人著作权作品；

3、未经商标权人许可的商标以及与商标相同或相似的文字、图形、三维标志、颜色组合和声音等；

4、未经专利权人许可的外观设计专利。

三、委托第三方建设维护的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等网络平台及制

作的产品包装、宣传册应签订知识产权归属及不侵权保障条款。

四、如发生知识产权争议或收到侵权律师函等情况应立即向法律顾问处报告。

特此通知！

法律顾问处联系人:覃学

联系电话：89886263

